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本总额 1,469,448,06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隆平高科	股票代码	0009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博	罗明燕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合平路 638 号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合平路 638 号	
传真	0731-8218 3880	0731-8218 3880	
电话	0731-8218 3880	0731-8218 3880	
电子信箱	lpht@lpht.com.cn	lpht@lpht.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行业发展情况

1.国际市场

根据 MarketsandMarkets 预测，全球种子市场规模预计从 2023 年的 588 亿美元增长至 2028 年的 833 亿美元，预测期内复合年增长率（CAGR）为 7.2%。尽管市场规模增长率维持个位数，但种业作为农业板块的核心支撑及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战略性产业，在农业全产业链体系中占据核心地位。从行业驱动因素来看，全球粮食安全保障需求持续提升，谷物在饲料加工、食品生产及生物燃料领域的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叠加转基因、基因编辑、全基因组选择等前沿育种技术加速迭代，生物育种商业化进程稳步推进，多重利好因素共振，推动行业持续发展。

从全球各区域发展情况来看，北美种业市场发展成熟，依托转基因作物与杂交种子高普及率、先进生物技术及数字农业体系，新品种推广效率领先，市场增长稳健。亚洲是全球重要种子市场，南美是全球种业需求最旺盛的新兴市场，其中中国凭借庞大的种植需求及持续的科研攻关突破，巴西依托规模化种植优势及产业发展红利，两者均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及广阔的发展空间，已成为全球种业增长的重要引擎，迎来丰富而广阔的发展机遇。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全球种业市场由拜耳、科迪华、先正达、巴斯夫、利马格兰五大巨头主导，凭借技术垄断、知识产权壁垒及全球化并购整合能力，合计占近半数市场份额。近年全球农化种业深度调整，行业进入去库存周期，发展逻辑从规模扩张转向质效提升。国际巨头纷纷战略重构，进一步聚焦核心主业，以“做强做精”替代“大而全”的发展模式：科迪华在 2019 年完成从陶氏杜邦公司分拆上市后，2025 年进一步启动种子业务与作物保护业务的分拆上市；巴斯夫于 2025 年启动农业解决方案板块的重组和分拆上市；利马格兰出售部分资产和合资公司股权，进一步聚焦更高利润率的蔬菜种子业务；拜耳正在推进实施深度业务精简、资产剥离与组织重构。近年来，全球农业巨头普遍通过业务拆分，聚焦高潜力核心业务，提升专业化运营效率，以高效应对市场波动与全球监管变化，从而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2.中国市场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5 年中国种子市场规模预计达 1,480.67 亿元，2024 年我国种业市场规模已达 1,410.16 亿元，同比增长 3.11%，整体呈现稳中有升态势。作为全球最大农业生产国和核心种子需求国，我国庞大且稳定的粮食和种植需求为种业发展筑牢根基，更为全球种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从 2021 年开展种业振兴行动以来，积极推动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创新攻关、企业扶优、基地提升、市场净化等行动落地，种业振兴取得阶段性成就，建成世界规模最大的农作物、畜禽、水产种质资源库，农作物自主选育品种占比超 95%，连续两年实现农作物种子贸易顺差，公平有序、激励创新的产业生态逐步成型。

当前，种业振兴战略持续深化推进，种源安全已上升至国家战略高度。虽然目前种业行业正处于周期性低迷阶段，但种业正处于行业转型升级的关键节点，随着扶强扶优政策持续加码、种业市场化进程不断加快，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落后产能加速出清，种业正迈入高质量发展的黄金机遇期。头部种业企业通过产业整合等方式实现优势互补、资源集聚，主动应对市场变局，推动行业格局优化重塑。叠加国际地缘政治博弈加剧、国际种业供应链重构的外部局势，我国加快降低对外源种子依赖，国产种源自主可控与进口替代空间持续提升，为国内种业企业抢占市场份额、提升核心竞争力创造有利条件。

（二）新公布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受地缘冲突、极端天气及贸易保护主义影响，全球粮食市场不确定性加剧。2025 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之年、种业振兴行动“五年见成效”关键之年，种业作为农业“芯片”，正加速从“数量驱动”向“科技驱动”转型，成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核心支撑。

从“打好种业翻身仗”到“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国家持续出台强农惠农政策，中央一号文件、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及《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 年）》等均聚焦种业振兴与粮食安全，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推进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同时，我国不断完善种业政策与法治体系，《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相继制定与修订，不断筑牢种源自主可控底线、强化种业在粮食安全中的核心地位，并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与稳步推进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EDV）的实施；同时强化种业监管执法，涉种违法案件下降，种业创新环境持续优化。我国在种质资源普查完成、育种创新攻关实现突破、国家种业企业阵型初步构建等方面取得标志性成果，种业振兴行动持续走深走实。

公司子公司隆平发展依托隆平巴西开展境外玉米种子业务。巴西作为全球重要粮油生产与出口国，随着中国农产品进口来源多元化战略推进，其作为我国大豆、玉米等重要农产品核心供应国的地位持续巩固，中巴农业全产业链合作不断深化。2025 年巴西出台系列种业扶持新政，涵盖知识产权保护、绿色耕作补贴、金融信贷、税费及贸易便利化等，叠加中巴合作提质升级，为隆平巴西拓展市场、研发布局提供良好环境，有望推动巴西种植规模提升。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在种业振兴行动中，公司充分发挥“种业国家队”的主力军、排头兵作用，按照中信集团“主业清晰、核心突出、行业领先、治理先进、管理高效”的总要求，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并购，已成长为一家聚焦种业主业、统筹国内国际，拥有现代治理体系，具备国际经营能力的综合性跨国种业集团，构建起新的“中信大隆平”格局，并跻身世界种业企业前七强。

公司是国内首批“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先后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中国种子行业十年 AAA 信用企业”。在推进落实国家种业振兴行动中，公司被认定为农业农村部“国家农作物种业阵型”领军企业。公司还连续五届蝉联“中国种业信用明星企业”榜首，并荣获第五届中国质量奖，成为中国农业行业首家获得此项殊荣的企业。

（四）主营业务及主营产品

公司构建起以水稻、玉米、小麦等主粮作物，黄瓜、辣椒、谷子、食葵等专精特新作物为主业，棉花、油料作物为拓展，种粮一体、农民培训、农业援外等农业服务为配套，覆盖“研、育、繁、推、服、管”全业务链条的产业体系，实现主粮、蔬菜、杂粮多品类作物的覆盖，不断为民族种业的崛起和先进农业技术的全球传播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461,297,575.77	23,932,588,347.37	6.39%	27,747,979,26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71,881,400.47	4,770,534,827.74	39.86%	5,606,042,166.9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8,477,207,119.16	8,565,552,863.63	-1.03%	9,223,216,7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822,288.75	113,866,777.84	45.63%	200,054,68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472,007.02	-288,746,933.55	126.83%	486,871,33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872,622.87	489,272,544.96	53.67%	719,475,227.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33.33%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33.33%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2.21%	0.67%	3.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8,513,410.93	757,459,609.42	674,909,236.09	5,636,324,86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4,725.59	-161,783,872.13	-499,875,670.76	829,576,55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36,432.36	-167,823,085.81	-543,461,517.23	778,020,17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126,129.53	945,040.28	1,594,206,336.60	95,847,375.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2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8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0%	370,293,485	152,477,763	不适用	0
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	国有法人	4.55%	66,857,142	0	不适用	0
北大荒中垦（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8%	65,85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	17,338,807	0	不适用	0
王义波	境内自然人	1.16%	17,110,322	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12%	16,525,699	0	不适用	0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10,785,790	0	不适用	0
张秀宽	境内自然人	0.60%	8,813,064	0	不适用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58%	8,588,402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6,907,22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鉴于中信农业和中信兴业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信有限，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中信农业和中信兴业为一致行动人。（2）根据公司已知资料，未发现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义波先生合计持股 17,110,322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2,999,916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110,406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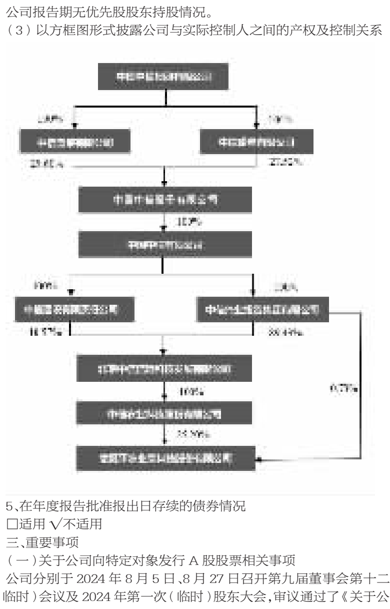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5 日、8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拟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改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高质量研发投入、运营发展及产业整合的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种业龙头地位。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农业，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00 号），后续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2025 年 4 月 2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2-4 号）。

2025 年 5 月 14 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最终发行价格为 7.87 元/股，最终发行数量为 152,477,76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99,999,994.81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473,584.9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7,526,409.9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2,477,763.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035,048,646.91 元。公司股本总额由 1,316,970,298 股变更为 1,469,448,061 股。

截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节余资金 574,610.36 元（均为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7 日、8 月 28 日和 2025 年 4 月 8 日、5 月 13 日、7 月 31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30）、《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3）、《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0）、《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7）。

（二）关于收购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剩余股权并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为巩固公司在玉米种业领域的核心地位，优化产业布局与资本结构，公司收购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剩余股权及并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1.股权收购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剩余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71,503.5000 万元受让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 7 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联创种业 1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联创种业的持股比例由 90%变更为 100%，联创种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2.引入战略投资者：为增强公司在玉米产业的综合竞争力，满足公司子公司北京联创发展需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关于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进展暨预留后续增资确定的议案》，同意联创种业以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及同意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或其指定主体（以下简称“农银投资”）按照与其他投资方相同估值标准、相同协议条款对联创种业进行后续增资。本次联创种业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融资产”）、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种业基金”）、湖南湘鑫中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垦基金”）、太平（深圳）乡村振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平乡村振兴基金”）、农银投资 5 家机构，共计增资 100,000.0000 万元，其中中信金融资产、现代种业基金、农银投资、中垦基金、太平乡村振兴基金分别以人民币 40,000.0000 万元、20,000.0000 万元、20,000.0000 万元、12,000.0000 万元、8,000.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联创种业 594.3765 万元、297.1882 万元、297.1882 万元、178.3129 万元、118.8753 万元注册资本，分别取得联创种业增资后 4.9078%、2.4539%、2.4539%、1.4723%、0.9816%的股权，剩余溢价部分均计入联创种业资本公积。公司放弃联创种业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联创种业的注册资本由 10,625.0000 万元变更为 12,110.9412 万元，公司对联创种业的持股比例由 100.0000%变更为 87.7306%，联创种业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鉴于中信金融资产第一大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信金融资产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联创种业增资扩股事项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10 月 30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2）、《关于受让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剩余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4）、《关于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5）、《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8）、《关于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进展暨预留后续增资确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0）和《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72）。

（三）收购湖南隆平油料种业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联创种业与诚通中信农业结构调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诚通中信基金”）、自然人田志海及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 1,755.18 万元、513.42 万元、537.30 万元分别受让诚通中信基金、田志海及公司持有的隆平油料 49%、14.33%、15%股权；由公司持有的用于股权激励的 5%股权将设立合伙企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本次交易将该部分股权对应的尚未实缴的认缴出资额转让给该合伙企业；联创种业同步对隆平油料增资 238.80 万元（对应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隆平油料注册资本增加为 3,200.00 万元，联创种业持有隆平油料 79.6875%股权，隆平油料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南隆平油料种业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诚通中信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信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农业产业基金”），中信农业产业基金大股东、诚通中信基金有限合伙人之一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农业，诚通中信基金为公司关联法人，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83）、《关于收购湖南隆平油料种业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87）。

（四）关于转让华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聚焦产业发展与科研创新，集中优势资源发展核心主营业务，不断增强竞争力，提高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恒茂分别与中信农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转让合计持有的华智生物 25.3797%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2,030 万元，转让价格合计 14,698.254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广西恒茂合计持有华智生物 5.0001%股权。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华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交易对手方中信农业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83）、《关于转让华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86）。

（五）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德瑞特部分股权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天津德瑞特种业有限公司 34%股权的议案》。为推动蔬菜瓜果种子业务的全面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蔬菜瓜果种子等细分领域的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基于与 Mitsui＆Co.,Ltd.（三井物产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井物产”）的友好合作，将公司持有的天津德瑞特种业有限公司 34%股权转让给三井物产或其指定主体，对应注册资本为 170 万元，转让价格为 48,96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德瑞特 66%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德瑞特的股权转让交易尚未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

（六）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开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数字化农业公司事项

为打造先进的数字化农业服务体系、通过数字化手段助力农业产业链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隆平高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信息”）与深圳开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开鸿”）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隆平开鸿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开鸿”）。隆平开鸿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出资对价为 1 元，隆平信息拟以 4,000 万元认缴隆平开鸿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对应隆平开鸿的持股比例为 47.06%。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对隆平开鸿的投资并设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约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开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数字化农业公司的自愿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6-08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以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召开日（2026 年 4 月 16 日）登记的总股本 1,469,448,06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2.本次利润分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款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 2025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822,288.75 元，截至 2025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09,859,188.51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63,912,062.86 元，未分配利润为 1,317,852,628.48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3,912,062.86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46,391,206.29 元，减去 2024 年分红金额 58,777,922.44 元，加上 2024 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959,109,694.35 元，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17,852,628.48 元，资本公积为 5,964,314,553.72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盈利状况，在兼顾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并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总股本 1,469,448,0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716,818.5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61,716,818.56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7.22%。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1,716,818.56	58,777,922.44	65,848,514.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822,288.75	113,866,777.84	200,054,689.5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09,859,188.5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17,852,628.4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86,343,25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9,914,585.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86,343,255.9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当前，全球种业技术革新与整合加速，国内政策大力扶持，公司需把握发展机遇，持续投入研发并进行产业整合以巩固国内龙头及国际领先地位。尽管种业企业有着经营季节性明显、生产营运资金需求量大的行业特性，但公司本着积极回报股东、确保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统筹资金实施本年度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是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战略需求及财务状况后审慎制定的，兼顾了股东当期回报与公司长远发展，留存收益将主要用于保障营运、加大研发投入、偿还债务及潜在产业并购，以增强核心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2.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940,919,636.87 元、1,176,667,970.90 元，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3%、4.62%，均低于 50%。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6-09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00 在浙江宁波中信港通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勇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公司报告期内在任的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按要求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董事会就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对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情况，出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董事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出具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五）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822,288.75 元，截至 2025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09,859,188.5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3,912,062.86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46,391,206.29 元，减去 2024 年分红金额 58,777,922.44 元，加上 2024 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959,109,694.35 元，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17,852,628.48 元，资本公积为 5,964,314,553.72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盈利状况，在兼顾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并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总股本 1,469,448,0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716,818.5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尊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的独立判断和意见，本次事项不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董事会高度重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内容，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已积极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并整改完毕，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有合理性、合法性。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业绩承诺主体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云南宣晟种业有限公司原股东 2023-2025 年累计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为 9,908.34 万元，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 9,662.48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的 97.52%。

2023 年至今，我国玉米种子产业经历了一轮周期性波动，2025 年，玉米产业正处于一个关键的调整期，供给过剩。受此影响，玉米行业销售承压，云南宣晟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与承诺业绩存在差距。公司根据协议的约定，要求承诺方承担相应的业绩补偿义务，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关于云南宣晟种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关于武汉川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刘志勇、黄征和桑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以信用保证方式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并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不包括隆平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发展”）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共计人民币 1,612,000 万元，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实际授信银行与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通过为准。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该授信额度。拟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授信品种	贷款利率	授信期限	保证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芙蓉支行	100,000	流动资金贷款、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业务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信用保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500,000	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贷款、分行代客资金交易业务等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	40,000	非专项授信，可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	97,000	流动资金贷款、低风险信用业务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70,000	流动资金贷款、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产品业务等业务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分行	55,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天心区支行	1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	60,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70,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00,000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立、贸易融资贷款、并购贷款等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湖支行	100,000	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产品，代客资金交易业务等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泰支行	20,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0,000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	50,000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内信用证、融资性保函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隆平高科技园支行	2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高于市场同期的 LPR 利率		信用保证
合计	1,612,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规范其资金使用、降低境外融资成本，隆平发展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共计 1,60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其中：信用额度 4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 11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担保方式为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等，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董事会同意授权隆平发展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代表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授信额度。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向非关联方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该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同类议案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该事宜。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行性分析报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基于套期保值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并严守保值原则，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度不超过 80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期间有效，任一时点的合同金额不超过前述总额度。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前述原则，具体负责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相关事宜。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或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刘志勇、黄征和桑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构建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科学、客观、公正、规范地评价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充分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相关事宜，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二十）审议了《关于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综合考量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所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等多重因素，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综合考量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所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等多重因素，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张林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二、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四）《2026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6-10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8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隆平科技园隆华国际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及相关说明

（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 4.00、提案 6.0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并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上述提案 5.00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及手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 2）。

（2）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合平路 638 号董事会办公室

（2）邮编：410125

（3）电话：0731-82183880

（4）邮箱：1pht@lpht.com.cn

（5）联系人：胡博、罗明燕

3、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98”，投票简称为“隆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议案》	√			
5.00	《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当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上述提案 4.00、提案 6.0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不需打“√”），并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委托期限：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期间。

委托人签名（签章）：　　受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6-12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或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下转 188 版）